

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	特困人员生活护理费							
主管部门					实施单位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	
	年度资金总额:	432500	432500	432500	10	100%	100		
	其中:当年财政拨款	432500	432500	432500	—		—	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		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目标1: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,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,增强社会救助的兜底保障能力。 目标2:保障半自理或完全不能自理特困人员正常生活,稳步提高护理水平。 目标3:增强社会救助的执行能力;提升社会救助综合效益,确保救助工作			目标1: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,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,增强社会救助的兜底保障能力。 目标2:保障半自理或完全不能自理特困人员正常生活,稳步提高护理水平。 目标3:增强社会救助的执行能力;提升社会救助综合效益,确保救助工作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(A)	全年实际值(B)	分值	得分	得分计算方法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 (10分)	指标1:救助工作开展次数	符合条件的申请对象基本覆盖	符合条件的申请对象基本覆盖	10	10	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 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
			指标2:						
								
		质量指标 (10分)	指标1:救助工作质量标准	救助标准逐步提高	救助标准逐步提高	10	10		
			指标2:						
								
		时效指标 (20分)	指标1:资金下拨及时性	100%	100%	20	20		
			指标2:						
								
		成本指标 (10分)	指标1:2022年度安排资金	400.45万元		10	10		
	指标2:								
								
	效益指标 (40分)	经济效益指标 (10分)	指标1:	无	无				
			指标2:						
		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 (10分)	指标1: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	稳步提升	稳步提升	20	20		
			指标2:						
								
		生态效益指标 (10分)	指标1:	无	无				
指标2:									
.....									
可持续影响指标 (10分)		指标1: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和维护社会稳定的作用	成效显著	成效显著	20	20			
	指标2:								
								
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0%	100%	10	10	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。			
	指标2:								
								
总 分					100	100			

注:1.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 2.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: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 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全年实际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×该指标分值;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≤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年度指标值(A)/全年实际值(B)×该指标分值。
 4.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